

荥阳市地方海事处文件

荥海（2016）8号

荥阳市地方海事处 “平安交通”建设行动实施方案

一、总体要求

自2013年开展“平安交通”创建活动以来，我处全面组织实施“平安交通”创建活动，做到全员参与、形成创建合力、营造创建氛围、取得创建实效。目前，为期五年的“平安交通”创建活动已进入关键阶段，我处结合安全生产责任体系、隐患排查治理、风险管理、安全诚信、企业标准化等工作，坚持问题导向、目标导向，聚焦重点领域，全面推进“平安交通”建设。

二、重点任务

以保障运输船舶安全技术性能为重点，推进“平安船舶”、“平安渡口”建设。

严把船舶适航关和船员适任关，督促水路运输企业加强船舶设施设备的维护保养，有效配置船舶消防、救生、应急设备，严格执行船舶航行安全管理规定，不冒险开航。要进一步完善安全和应急保障措施，保持良好的船容船貌，规范船员安全文明驾驶与服务，保障人民安全出行。认真落实水上交通安全“三关一排查”要求，强化安全隐患排查治理，严格执行各项安全管理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，严把船舶建造关、船舶营运检验关、船舶登记关、船员适任关，确保船舶进出平安。

做好“平安船舶”创建工作。加强水上运输船舶日常监管，特别是“两船一桥”（客船、渡船、浮桥）现场监管，严厉打击船舶非法营运和超载行为，严防船舶碰撞等事故。督促企业及船舶经营人严格按照安全生产法规规定，切实履行职责，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；督促乡镇人民政府及有关部门依法加强渡船管理，采取有效措施，维持渡船运营现场秩序，制止超范围经营、超载等行为发生；加强水运企业船舶安全生产经营管理，确保船舶航行安全。汲取新蔡县“9.28”事故教训，加强渡口渡船的现场管理，制止超载、冒险出航行为，防范事故发生。

做好“平安渡口”创建工作。督促乡镇人民政府严格落实乡镇渡口安全管理职责、渡口管理员制度和安全管理相关规定。积极推进渡口渡船改造，加快渡船标准化建设，提高渡口渡船的安全技术水平。加强安全培训教育，渡工安全培训教育率达100%。加强监督检查，重点检查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情况、渡口现场管理人员到位情况、现场管理工作到位情况、渡工是否适任、船舶是否检验合格等，发现安全隐患的要下达整改通

知书；对涉及海事和其他安全管理监督部门职责的，同时抄送有关部门，建立好安全检查隐患整改记录档案。加强节假日、民俗聚会、集市等渡运高峰期的渡口现场监督管理，严防渡船超载和在恶劣天气下冒险航行；杜绝“三无”船舶及农用船、自用船非法载客现象发生。

三、加强组织领导机构

为保证活动持续有效的开展，海事处成立了“平安交通”建设行动领导小组：

组 长：陈培源

成 员：吴永志 刘春利 董 楠 王延喜

程 芳 王 星 樊卫青 蒋景秋

四、具体活动内容

（一）大力开展“平安船舶”建设行动。

强化船舶检验和安全检查管理，严把水上交通准入关和技术关。进一步加强船舶动态安全管理，严格消防、救生设施装备的配置使用管理。继续认真开展“安全生产年”、“安全生产月”活动，深化“六打六治”等专项行动，以沿黄水域为重点，加强水上交通安全隐患排查治理，有重点的开展船舶安全检查，严厉打击超载运输和疲劳驾驶等水上违章行为，努力建立和巩固水上反超载长效管理机制。做好水上突发事件应急抢险救援，有效杜绝重特大水上交通事故。

（二）大力开展“平安渡口”建设行动。

加强与地方政府及相关部门沟通配合，督促落实乡镇渡口安全监管职责和乡管员制度，严格执行渡口渡船安全管理规定，继续加强渡口建设改造和渡船标准化建设，努力完善渡船安全

应急设施。督促渡船按规定配置消防、救生设备并确保有效、随时可用。强化从业人员安全培训教育，提升安全意识和安全应急操作技能，严禁违章操作，建立健全渡口安全管理长效机制，特别是重点时段安全监管，让人民群众乘平安船、过平安渡。

五、实施步骤

（一）宣传发动组织实施阶段（3月）

拟定建设行动实施方案，建立组织领导机构，周密部署、层层动员，广泛开展宣传教育活动，营造良好氛围，在全行业启动并实施“平安交通”建设行动。

（二）重点突破全面推进阶段（4-11月）

有计划、分步骤、有重点推进平安船舶、平安渡口、等建设行动，着力取得行动实效。组织开展相互交流学习、检查和评比、竞赛等活动，发挥典型示范作用，推广好的做法，有效推动建设行动的开展，全面实现建设行动目标任务。

（三）总结经验巩固提升阶段（12月）

对“平安交通”建设行动进行认真梳理，总结经验、查找不足，提出改进和完善安全生产工作的措施，巩固提升建设行动实效，为交通运输科学发展安全发展奠定坚实基础。同时，对“平安交通”建设行动提出具体意见和建议。

荥阳市地方海事处

二〇一六年三月十日